

证券简称：环保 5

证券代码：400036



沈阳特种环保设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第三季度报告

二〇一五年十月

##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董事会审议 2015 年第三季度报告。没有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对 2015 年第三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无法保证或存在异议。

公司董事长刘宇昕、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扬及会计机构负责人张晓桥声明并保证 2015 年第三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2015 年第三季度报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 第二节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 一、主要财务数据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43,866,274.17	239,738,545.40	1.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	104,602,720.40	90,895,086.34	15.08%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0.37	0.61	-39.01%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72,087,203.17	-2.13%	195,866,769.51	-5.30%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元）	579,279,128.55	34,627.30%	584,262,094.04	11,217.1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3,235,034.42	-389.49%	-10,241,256.13	-71.14%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05	-161.38%	-0.05	-92.2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2.05	7,262.87%	2.61	2,857.2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2.05	7,262.87%	2.61	2,857.2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不适用	不适用	456.77%	6,725.1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不适用	不适用	7.81%	24.56%

##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7-9月)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1-9月)	说明
处置非流动资产净损益	337,140.10	2,488,253.5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87,389.28	487,389.28	
债务重组损益	571,915,879.69	571,915,879.69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3,705.52	-72,188.4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小计	572,636,703.55	574,819,334.09	
减：所得税影响额	156,326.36	483,166.3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63,174.45	60,477.68	
合计	572,417,202.74	574,275,690.10	

##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 1、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9,267					
<b>前十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b>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周洲	境内自然人	35.80	101,300,586	76,467,428	无	
深圳市博泰来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6.22	17,612,964	17,612,964	无	
辽宁乐易电视购物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6.02	17,024,670	17,024,670	无	
狄金山	境内自然人	5.98	16,933,426	12,782,310	无	
吴婧	境内自然人	4.39	12,433,845	9,385,772	无	
苏州乐易科技实业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15	11,741,976	11,741,976	无	
安继东	境内自然人	2.28	6,443,536	6,443,536	无	
柯庆容	境内自然人	2.07	5,870,988	5,870,988	无	
北京弘毅信德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88	5,314,226	0	无	
关左平	境内自然人	1.38	3,913,992	3,913,992	无	
<b>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b>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周洲	24,833,158	人民币普通股	24,833,158			

北京弘毅信德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5,314,226	人民币普通股	5,314,226
狄金山	4,151,116	人民币普通股	4,151,116
沈阳易派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3,901,331	人民币普通股	3,901,331
吴婧	3,048,073	人民币普通股	3,048,073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453,898	人民币普通股	2,453,898
陈宇	952,293	人民币普通股	952,293
傅晋豫	922,879	人民币普通股	922,879
佟丹	884,744	人民币普通股	884,744
高喜权	6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50,000

注：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中周洲，根据《重大资产重组及定向发行股份协议》的约定，自取得股份之日起至36个月届满之日或天创盛世盈利预测补偿义务履行完毕之日前（以较晚者为准）将不以任何方式进行转让。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中狄金山、吴婧、陈宇、傅晋豫，根据《重大资产重组及定向发行股份协议》的约定，自取得股份之日起至36个月届满之日前将不以任何方式进行转让。上述股东均出具了《关于持有沈阳特环股份的限售期承诺》，正在办理限售手续。

## 2、报告期末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 第三节 重要事项

#### 一、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报表项目、财务指标	期末数（元）	期初数（元）	变动幅度（±%）
应收票据	1,886,828.00	3,488,392.00	-45.91%
预付款项	12,458,218.03	5,605,161.41	122.2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51,206.41	237,379.84	-36.30%
无形资产	67,233.48	105,783.45	-36.44%
长期待摊费用	959,061.63	338,166.52	183.61%
应付账款	17,441,240.92	13,392,911.46	30.23%
应付职工薪酬	3,452,265.30	5,742,280.27	-39.88%
应交税费	1,853,254.44	7,250,279.09	-74.44%
其他应付款	12,041,695.26	8,615,616.03	39.77%
股本	282,992,567.00	149,986,061.00	88.68%
资本公积	825,597.32	-59,090,974.66	-101.40%
报告项目、财务指标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幅度（±%）
资产减值损失	238,785.38	48,085.05	396.59%
投资收益	2,153,836.57	40,647.87	5198.77%
营业外收入	603,910,495.20	455,374.70	132518.37%
营业外支出	31,244,997.68	12,380.05	252281.84%
所得税费用	3,182,391.77	2,038,725.35	56.10%
净利润	587,198,087.60	7,902,168.49	7330.8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241,256.13	-35,490,935.21	-71.1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6,450.26	3,931,544.81	-111.8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469,756.81	7,538,470.06	-212.35%

- 1、应收票据：主要为报告期内银行承兑汇票到期承兑所致。
- 2、预付款项：主要为报告期内视频产品采购预付款增加所致。
-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主要为报告期内三级子公司北京华控软件技术有限公司处置了参股投资的深圳市东微智能科技有限公司的股权所致。
- 4、无形资产：主要为报告期内无形资产摊销减少所致。
- 5、长期待摊费用：主要为报告期内三级子公司广州市天艺音响工程顾问有限责任公司装修办公室所致。

- 6、应付账款：主要为报告期内三级子公司北京天创奥维科技有限公司工程项目增加的采购应付款所致。
- 7、应付职工薪酬：主要为报告期内支付了上年计提的绩效奖金所致。
- 8、应交税费：主要为报告期内缴纳了上年计提的企业所得税、增值税等税金。
- 9、其他应付款：主要为报告期内公司执行重整计划清偿债务所致。
- 10、股本：2015 年 2 月 15 日，本公司与辽宁乐易电视购物有限公司、苏州乐易科技实业有限公司、刘宇昕、张珩以及北京天创盛世数码科技有限公司全体股东授权代表周洲共同签署了《重大资产重组及定向发行股份协议》。协议规定：（一）资产注入：天创盛世股东将其持有的天创盛世 100%股权注入本公司，注入完成后，天创盛世成为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二）股份让渡：本公司将沈阳特种环保设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破产企业财产处置专用账户中的 149,986,061 股让渡给天创盛世股东，让渡完成后，天创盛世股东周洲成为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截止 2015 年 4 月底，沈阳特环破产企业财产处置专用账户中的 149,986,061 股已让渡给北京天创盛世股东，北京天创盛世股东周洲成为沈阳特环的实际控制人。该事宜构成非业务类型的反向购买，根据财政部《关于做好执行会计准则企业 2008 年年报工作的通知》（财会函[2008]60 号）和财政部会计司《关于非上市公司购买上市公司股权实现间接上市会计处理的复函》（财会便[2009]17 号）的相关规定，2015 年度年初权益中，股本按照本次让渡股份 149,986,061 元列示。报告期末，股本按照公司股本 282,992,567 元列示。
- 11、资本公积：按照非业务类型的反向购买原则列示所致。
- 12、资产减值损失：主要为报告期内计提的坏账准备。
- 13、投资收益：主要为报告期内三级子公司北京华控软件技术有限公司处置了参股投资的深圳市东微智能科技有限公司的股权取得的投资收益。
- 14、营业外收入：主要为报告期内公司执行重整计划清偿债务所致。
- 15、营业外支出：主要为报告期内公司执行重整计划清偿债务所致。
- 16、所得税费用：主要为报告期内公司利润总额同比去年增加导致所得税费用增加所致。
- 17、净利润：主要为报告期内公司执行重整计划，完成了优质资产注入和债务清偿所致。
- 18、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主要为报告期内购买商品和提供劳务金额同比减少所致。
- 19、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主要为报告期内增加了购买三级子公司佛山市天创中电经贸有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的支出。
- 20、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主要为报告期内归还了部分银行贷款使得短期借款金额减少所致。

## 二、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15 年 6 月 19 日向沈阳中院及公司管理人提交了《重整计划执行情况工作报告》，报告认为依照重整计划，财产处置、资产重组、债务清偿、股权划转、资产注入等工作均已执行完毕，申请沈阳中院裁定终结重整计划执行程序。同日，公司管理人向沈阳中院提交了《关于提请人民法院裁定终结重整执行程序的报告》，并提交《重整计划执行情况的监督报告》。公司于 2015 年 7 月 1 日收到沈阳中院【2012】沈中民破字第 1-9 号《民事裁定书》，确认破产重组计划执行完毕，终结破产重组程序。公司根据沈阳中院的裁定，在报告期内清偿了债务，确认营业外收入 603,042,669.13 元，营业外支出 31,126,789.44 元，影响净利润 571,915,879.69 元。

### 三、 公司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四、 对 2015 年度经营业绩的预测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主要原因是：

- 1、公司依照重整计划，完成了优质资产注入，主营业务收入、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
- 2、公司依照重整计划，完成了债务清偿，营业外收支净额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

## 第四节 财务报表

### 一、财务报表

#### 1、合并资产负债表

#####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5年9月30日

编制单位：沈阳特种环保设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58,305,213.23	76,578,686.3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886,828.00	3,488,392.00
应收账款	50,540,600.78	43,622,605.87
预付款项	12,458,218.03	5,605,161.41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7,720,942.70	8,843,463.91
存货	99,202,721.17	84,799,473.21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452,379.89	6,145,101.35
<b>流动资产合计</b>	<b>233,566,903.80</b>	<b>229,082,884.14</b>
<b>非流动资产：</b>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51,206.41	237,379.84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683,603.85	4,359,344.50
在建工程	58,627.53	58,627.53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67,233.48	105,783.4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959,061.63	338,166.52
递延所得税资产	5,379,637.47	5,556,359.42
其他非流动资产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10,299,370.37</b>	<b>10,655,661.26</b>
<b>资产总计</b>	<b>243,866,274.17</b>	<b>239,738,545.40</b>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64,533,608.40	71,250,05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7,441,240.92	13,392,911.46

预收款项	7,095,979.34	5,651,183.44
应付职工薪酬	3,452,265.30	5,742,280.27
应交税费	1,853,254.44	7,250,279.09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4,630,000.00	4,630,000.00
其他应付款	12,041,695.26	8,615,616.03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b>流动负债合计</b>	<b>111,048,043.66</b>	<b>116,532,320.29</b>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负债合计</b>	<b>111,048,043.66</b>	<b>116,532,320.29</b>
<b>股东权益：</b>		
股本	282,992,567.00	149,986,061.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825,597.32	-59,090,974.6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350,620.85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79,566,064.7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104,602,720.40	90,895,086.34
少数股东权益	28,215,510.11	32,311,138.77
<b>股东权益合计</b>	<b>132,818,230.51</b>	<b>123,206,225.11</b>
<b>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b>	<b>243,866,274.17</b>	<b>239,738,545.40</b>

法定代表人：刘宇昕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扬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晓桥

## 2、合并年初到本报告期末利润表

### 合并年初到本报告期末利润表

2015年1-9月

编制单位：沈阳特种环保设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b>一、营业总收入</b>	<b>195,866,769.51</b>	<b>206,831,097.69</b>
其中：营业收入	195,866,769.51	206,831,097.69
<b>二、营业总成本</b>	<b>180,305,624.23</b>	<b>197,373,846.37</b>
其中：营业成本	119,095,354.43	129,918,684.21
营业税金及附加	1,356,601.27	1,681,626.03

销售费用	20,564,674.74	21,628,745.80
管理费用	36,169,365.21	41,663,035.54
财务费用	2,880,843.20	2,433,669.74
资产减值损失	238,785.38	48,085.0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153,836.57	40,647.8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b>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b>	<b>17,714,981.85</b>	<b>9,497,899.19</b>
加：营业外收入	603,910,495.20	455,374.70
减：营业外支出	31,244,997.68	12,380.0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b>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b>	<b>590,380,479.37</b>	<b>9,940,893.84</b>
减：所得税费用	3,182,391.77	2,038,725.35
<b>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b>	<b>587,198,087.60</b>	<b>7,902,168.49</b>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84,262,094.04	5,162,623.42
少数股东损益	2,935,993.56	2,739,545.07
<b>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b>	<b>350,620.85</b>	<b>58,600.24</b>
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50,620.85	58,600.24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50,620.85	58,600.24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		

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50,620.85	58,600.24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b>七、综合收益总额</b>	<b>587,548,708.45</b>	<b>7,960,768.73</b>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84,612,714.89	5,221,223.6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935,993.56	2,739,545.07
<b>八、每股收益：</b>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法定代表人：刘宇昕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扬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晓桥

### 3、合并本报告期利润表

#### 合并本报告期利润表

2015年7-9月

编制单位：沈阳特种环保设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b>一、营业总收入</b>	<b>72,087,203.17</b>	<b>73,653,762.02</b>
其中：营业收入	72,087,203.17	73,653,762.02
<b>二、营业总成本</b>	<b>63,066,398.62</b>	<b>70,120,466.74</b>
其中：营业成本	43,656,296.75	47,173,454.04
营业税金及附加	571,335.89	838,355.02

销售费用	5,510,043.56	8,170,020.15
管理费用	12,686,789.79	13,584,211.96
财务费用	878,928.47	823,549.08
资产减值损失	-236,995.84	-469,123.51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9,034.1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b>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b>	<b>9,020,804.55</b>	<b>3,444,261.15</b>
加：营业外收入	603,862,010.76	270,645.57
减：营业外支出	31,225,307.21	927.5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b>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b>	<b>581,657,508.10</b>	<b>3,713,979.20</b>
减：所得税费用	1,522,209.62	1,244,881.28
<b>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b>	<b>580,135,298.48</b>	<b>2,469,097.92</b>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79,279,128.55	1,668,080.09
少数股东损益	856,169.93	801,017.83
<b>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b>	<b>391,628.73</b>	<b>-82,221.08</b>
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91,628.73	-82,221.08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91,628.73	-82,221.08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		

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91,628.73	-82,221.08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b>七、综合收益总额</b>	<b>580,526,927.21</b>	<b>2,386,876.84</b>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79,670,757.28	1,585,859.0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856,169.93	801,017.83
<b>八、每股收益：</b>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法定代表人：刘宇昕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扬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晓桥

#### 4、合并现金流量表

#####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5年1-9月

编制单位：沈阳特种环保设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25,276,628.84	242,654,822.59
收到的税费返还	1,310,991.61	637,793.2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6,181,594.17	12,522,500.48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272,769,214.62</b>	<b>255,815,116.29</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63,602,046.67	200,451,422.0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2,470,871.47	35,556,452.6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7,172,102.47	17,355,502.8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9,765,450.14	37,942,673.98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283,010,470.75</b>	<b>291,306,051.50</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0,241,256.13</b>	<b>-35,490,935.21</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84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580,000.00	4,077,5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357,510.00	239,206.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275,0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7,777,510.00</b>	<b>4,591,706.00</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59,560.26	465,970.19
投资支付的现金		176,5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6,552,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32,400.00	17,691.00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8,243,960.26</b>	<b>660,161.19</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466,450.26</b>	<b>3,931,544.81</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3,516,977.92	69,231,780.14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6,133.34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63,516,977.92</b>	<b>69,467,913.48</b>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0,372,925.30	44,747,169.3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599,400.89	17,182,274.0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408.54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71,986,734.73</b>	<b>61,929,443.42</b>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8,469,756.81</b>	<b>7,538,470.06</b>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83,534.07</b>	<b>-33,241.28</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19,093,929.13</b>	<b>-24,054,161.62</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7,399,142.36	83,014,909.98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58,305,213.23</b>	<b>58,960,748.36</b>

法定代表人：刘宇昕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扬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晓桥

## 5、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5年9月30日

编制单位：沈阳特种环保设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36,762.81	820,455.9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预付款项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639,504.49	8,554,039.77
存货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b>流动资产合计</b>	<b>676,267.30</b>	<b>9,374,495.74</b>
<b>非流动资产：</b>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18,668,9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218,668,900.00</b>	
<b>资产总计</b>	<b>219,345,167.30</b>	<b>9,374,495.74</b>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277,855,988.2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45,058,056.01
预收款项		839,367.38
应付职工薪酬	8,370.00	
应交税费	-6,435.19	-23,659,150.14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600,000.00	98,156,629.72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212,670,669.86
<b>流动负债合计</b>	<b>601,934.81</b>	<b>710,921,561.07</b>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18,139,545.79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18,139,545.79</b>
<b>负债合计</b>	<b>601,934.81</b>	<b>729,061,106.86</b>
<b>股东权益：</b>		
股本	282,992,567.00	282,992,566.5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34,384,511.37	94,918,133.2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98,633,845.88	-1,097,597,310.85
<b>股东权益合计</b>	<b>218,743,232.49</b>	<b>-719,686,611.12</b>
<b>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b>	<b>219,345,167.30</b>	<b>9,374,495.74</b>

法定代表人：刘宇昕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扬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晓桥

## 6、母公司年初到本报告期末利润表

## 母公司年初到本报告期末利润表

2015 年 1-9 月

编制单位：沈阳特种环保设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76,923.08	
减：营业成本		
营业税金及附加	1,569.23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86,575.73	
财务费用	-352.83	
资产减值损失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0,869.05	
加：营业外收入	603,042,669.13	71,50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31,126,789.4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71,805,010.64	71,500.00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71,805,010.64	71,500.00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b>六、综合收益总额</b>	<b>571,805,010.64</b>	<b>71,500.00</b>

法定代表人：刘宇昕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扬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晓桥

## 7、母公司本报告期利润表

### 母公司本报告期利润表

2015年7-9月

编制单位：沈阳特种环保设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减：营业成本		
营业税金及附加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51,366.51	

财务费用	-20.92	
资产减值损失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b>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b>	<b>-51,345.59</b>	
加：营业外收入	603,042,669.1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31,126,789.4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b>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b>	<b>571,864,534.10</b>	
减：所得税费用		
<b>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b>	<b>571,864,534.10</b>	
<b>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b>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b>六、综合收益总额</b>	<b>571,864,534.10</b>	

法定代表人：刘宇昕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扬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晓桥

## 8、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5 年 1-9 月

编制单位：沈阳特种环保设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0,000.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90,000.00</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39,407.6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569.2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32,716.26	29,306.09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873,693.16</b>	<b>29,306.09</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783,693.16</b>	<b>-29,306.09</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783,693.16</b>	<b>-29,306.09</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20,455.97	29,306.09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36,762.81</b>	

法定代表人：刘宇昕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扬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晓桥

## 二、审计报告

第三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沈阳特种环保设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十月二十八日